

福州市长乐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福州市长乐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长乐区关于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福州市长乐区发展和改革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

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fzcl.gov.cn/>)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公布，并报送长乐区档案馆、图书馆。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与福州市长乐区发展和改革局综合科联系（地址：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文松路 666 号 2 号楼 7 楼，邮编：350200，电话：0591-28922093）。

一、总体情况

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结合《条例》、《办法》要求，现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

（一）主动公开方面。依托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遵循《条例》要求，对照公开目录，拓宽主动公开范围，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2024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18 条，我局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816 条。我局按照要求，及时向区档案馆、区图书馆报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电子及纸质文档。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我局共接受依申请公开 12 条，其中信函申请 8 条，网络申请 4 条。办结 12 条，均按时办结。在收到的依申请数中，无法提供数 5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责任科室具体办的工作机制，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审批流程，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核”的原则，加强对信息的审查，避免涉密信息或不实信息上网。确

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平台建设方面。优化政府门户网站的日常管理维护，细化网站信息版块，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网上查询功能，同时做好信息发布、政策传达解读等工作，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为公众提供优质服务。

（五）监督保障方面。结合工作实际，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做到“一事一审，先审后发”。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力度，通过多种形式如线下公开投诉电话，线上公开意见箱等方式，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及时反馈办结群众诉求，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0	0	0	0	0	1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0	0	0	0	0	0	0

	息							
(六)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2	0	0	0	0	0	1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状况较好，但也存在不足之处：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还不够全面。政策解读更新较少，转载上级解读内容较多。二是栏目更新公开不够及时。部分文

件公开时间较晚，时效性不高。三是人员配备不足。目前我局无专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办人员，仅有兼职经办人员1名。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我局将针对存在的问题，逐一解决改进。同时一是强化公开主体责任，细化信息公开内容，明确公开范围，加强事前事中的政务信息及时公开。二是注重经办人员业务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经办人员熟练运用各类系统公开信息，减少信息报送失误问题。三是加强沟通交流。向优秀单位、部门学习经验，提升信息服务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福州市长乐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1月10日

